

1、招标条件

宁波市海曙区横街镇凤岙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施工）已由宁波市海曙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准建设，项目代码2412-33203-04-01-185106，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性资金,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业主为宁波市海曙区横街镇人民政府，招标人为宁波市海曙区横街镇人民政府，委托代理机构为宁波市倬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1273.81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1110.99 万元，建设规模：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凤岙村生活污水治理，包括户内污水接管、公共污水管、污水检查、化粪池、隔油池建设以及综合管线破损修复等，排水工程总长度约 8989米。建设地点：海曙区横街镇。 2.2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的道路工程及排水工程等施工总承包及保修期服务。本次招标控制价10219792元。工程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 2.3 施工总工期： 150日历天。 2.4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是☒否 2.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是☒否，本项目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未编制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留份额。

3、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3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在投标截止日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中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三）其他： 3.4拟派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得少于 1 人，且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 3.5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潜在投标人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website/home>）自行下载。
4.2 潜在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前应办理交易主体信息登记，具体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主体登记”栏目进行操作。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06月0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5年05月26日09时30分】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5年06月05日09时30分】

5.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gbweb/login>）。 5.3 逾期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海曙区横街镇人民政府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横街镇横街南路38号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0574-88426655

招标代理：宁波市倬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四明东路568号NB568电商产业园7号楼1楼

联系人：张维、过敏、杨雯雯、谢安琪

联系电话：18968273586

监管部门：海曙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